|  |  |  |
| --- | --- | --- |
| 岗位名称  | 招聘对象  | 招聘计划数  |
| 岗位A  | 本区范围内，截止到2018年5月16日任满两个聘期、担任村“两委”副职及以上职务满3年、历年考核均为称职及以上的，或担任村“两委”委员职务满6年、历年考核均为称职及以上且有两次及以上为优秀等次的在岗大学生村官。  | 1名  |
| 岗位B  | 本区范围内，截止到2018年5月16日任满两个聘期、历年考核均为称职及以上的在岗大学生村官。符合岗位A报名条件的除外。  | 3名  |
| 岗位C  | 本区范围内，截止到2018年5月16日参加大学生村官项目服务满2年、历年年度考核称职以上且仍在服务岗位的人员，或参加大学生村官服务项目满2个聘期、聘期内历年年度考核均为称职以上且离开服务岗位未满3年的人员。  | 3名  |